

证券代码：300460

证券简称：惠伦晶体

公告编号：2021-107

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解聘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，决定解聘王军先生副总经理职务。

一、解聘理由

由于王军先生自 2021 年 9 月 1 日起至今未正常出勤，未办理任何请假审批手续，公司曾两次向其寄出《督促返岗通知书》后仍未按公司管理规定返岗，属于严重旷工行为，已严重违反公司规章制度，公司根据《劳动合同法》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规定，已向王军先生发出《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》，董事会决定解聘王军先生的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解聘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王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王军先生通过控股股东新疆惠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,161,81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2%，其配偶与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。王军先生原定任期为 2021 年 8 月 25 日至 2024 年 7 月 1 日。

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：公司董事会解聘王军先生副总经理职务的理由充分，程序规范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管

理造成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19 日